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财政局

南财经二[2019]199号

关于拨付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分公司人驻五象新区金融街 奖励资金问题的复函

五象新区管理委员:

送来《关于申请拨付入驻五象新区金融街奖励资金的函》(五 象管委函〔2019〕99号)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根据《南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五象新区金融街建设发展暂行规定的通知》(南府办〔2013〕40号)文件精神、广西南宁五象新区规划建设管理委员会 2019年第十五次办公会议纪要(〔2019〕15号)、《关于中国大地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申领入驻五象新区金融街奖励和补助审查专题会议纪要》(协调会议纪要〔2019〕45号)以及五象新区管委会提交的项目材料,同意核拨中国大地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入驻五象新区金融街奖励共计 240万元,其中一次性入驻奖励 200万元、第一年购置自用办公用房补助 40万元。请按照财务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等相关规定办理。

此复。



公开方式: 不予公开

抄送: 本局预算科、国库科。

南宁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5月29日印发